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11月7日在指定披露媒介发布了《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使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就有关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大会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 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5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8日17:00止(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30%表决票时间为准)
3. 会议通讯表决及相关材料的送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5-20层
业务常设联系人:李怡
联系电话:021-31089000
持有人大会专项客服电话:(400-888-8688转0)
邮政编码:200082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二、会议召集人、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5-20层
业务常设联系人:李怡
联系电话:021-31089000
持有人大会专项客服电话:(400-888-8688转0)
邮政编码:200082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义务

四、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投票
(二)机构投资者的投票

五、计票
(一)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表决权

六、决议生效条件
(一)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少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少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 召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公证机构: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人:林奇
联系方式:021-62154848
4. 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 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考虑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 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在大会公告公布通过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查询,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咨询。
3.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一:《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的议案》
附件二:《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的议案》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四:《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的议案》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5-109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大会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1月14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4日9:15-9:3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除现场会议外,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1月7日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11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260号恒逸·南屏明珠3栋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新增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向参股公司盛新材料提供关联委托贷款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相关议案披露情况: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和相关公告。

3. 上述议案1至议案2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此次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2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含1/2)投票赞成方能通过。

5. 公司此次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为关联交易,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湖州恒逸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关联方对议案1回避表决,同时也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对前述议案进行投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出席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复印件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加盖个人股东指印和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复印件;
(3)股东可以亲赴会议地点登记,也可以通过网络或传真报名登记。
2. 登记时间:2025年11月10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3. 登记地点:恒逸·南屏明珠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和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 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廷双;
联系电话:0571-83871991;
联系传真:0571-83871992;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25-051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10月份产销情况的 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2025年10月份产销情况披露如下:

品 目	2025年10月	本年累计	累计数量较去年同期增减比率
产量	475	6993	65.83%
其中:大型客车	65	3726	206.76%
中型客车	303	2186	33.95%
轻型客车	107	1081	-21.09%
销量	461	7053	65.99%
其中:大型客车	96	3668	231.05%
中型客车	420	2289	28.31%
轻型客车	125	1096	-19.23%

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不能以公司产销数据直接推算公司业绩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8日

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二、会议召集人、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5-20层
业务常设联系人:李怡
联系电话:021-31089000
邮政编码:200082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义务

四、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投票
(二)机构投资者的投票

五、计票
(一)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表决权

六、决议生效条件
(一)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少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少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 召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公证机构: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人:林奇
联系方式:021-62154848
4. 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 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考虑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 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在大会公告公布通过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查询,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咨询。
3.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一:《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的议案》
附件二:《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的议案》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四:《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的议案》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四:《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的议案》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四:《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的议案》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四:《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的议案》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四:《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的议案》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四:《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的议案》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四:《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的议案》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四:《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的议案》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四:《关于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的议案》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12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本人/本机构于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国泰中证800汽车与零部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